

竭力捍衛立法會選舉不被操控

7月11、12日，反對派在全港進行所謂「初選」，其目的就是在今年9月份舉行的香港特區第七屆立法會選舉中，取得「35+」議席，從而可以在立法會的層面，主張「港獨」路線。

這些參與「初選」者涉嫌違反香港國安法和諸多法律，更不可能效忠香港特別行政區，理應不具有參選資格。執法部門應嚴肅調查，在有調查結果前應該暫緩立法會選舉。

鄭國杰 香港執業律師 北京大學憲法學博士

在西方政黨(例如美國的共和黨或民主黨)中，如果要在總統大選前進行黨內初選，只會准許在同一政黨內的黨員之間相互推薦和相互投票，而不會准許其他政黨的黨員參與其黨內的初選，甚至是策劃和操控。

反對篩選「講一套做一套」

眾所周知，在過去的周末周日兩天進行的所謂「初選」，是整個反對派政團一起做，而不是反對派政團中的個別政黨自己在其黨內做初選。所謂「初選」的投票更加開放給予全港市民都可以投票，而不是局限於個別政黨內自己的黨員才能投票。背後策劃及協調這次所謂「初選」的更不是反對派政團自己本身，而是另有其人及民意研究組織。

這次所謂「初選」明顯是在立法會選舉前進行篩選，在篩選完成後，才讓全港市民投票選出立法會議員。大家應該知道，反對派政團以往經常高調地不斷強調不要有任何篩選的選舉，但是，真的不知道為何這次所謂「初選」的篩選又可以接受呢？這真正清楚表現出反對派政團經常都是「講一套，做一套」。

這些反中亂港分子和反對派政團串通組織策劃及協調所謂「初選」是別有用心。他們是希望「顏色革命」繼續上演，更重要的是完成還未完成的終極任務，就是奪取香港特區的管治權。

更甚的是，這些反中亂港分子和反對派政團要挾列入其名單的參選人簽署所謂「抗爭聲明」，公開承諾如果當選為香港立法會議員就將通過否決財政預算案以迫使香港特區政府停擺，進而迫使行政長官接受他們在修例風波中提出的「五大訴求」，這清楚表現出他們是有意圖，其終極目的就是要推翻香港特區政府，奪取香港特區的管治權。他們打着所謂「捍衛港人自由權利」的幌子，實際上做的是違反公平公正選舉原則、限制他人行使合法權利和自由表達參選意願的勾當；他們以「維護香港高度自治」為幌子，實際上做的是要假借所謂「民意」禍亂亂港，把香港變成對國家進行「顏色革命」和滲透顛覆活動的前沿基地。

他們肆無忌憚地揚言反對派政團參選立法會的目標，就是要控制立法會、否決財政預算案、癱瘓特區政府、全面「攞炒」香港、顛覆國家政權，這清楚表現出他們的險惡用心是有其犯罪意圖，並且就此簽署了所謂「抗爭聲明」，所以在犯罪行為和意圖上，都已經涉嫌觸犯香港國安法第22條以及香港有關的選舉法律。按照香港國安法第22條規定，任何人組織、策劃、實施或者參與實施嚴重干擾、阻撓、破壞香港特別行政區政權機關依法履行職能，以非法手段旨在顛覆國家政權行為，即屬犯罪，干犯顛覆國家政權罪。

按照基本法第73條第(二)規定，立法會的其中一項職權，就是根據政府的提案，進行審核、通過財政預算。而沒有一項職權清楚寫明可以有犯罪意圖地去否決財政預算案、癱瘓特區政府。當然，善意地審核和投票反對財政預算案是可以接受的，但是，有犯罪意圖地去否決財政預算案、癱瘓特區政府就已經涉嫌觸犯香港國安法第22條，這樣的犯罪行為又怎可以接受呢？

此外，全國人大常委會關於基本法第104條的解釋明確規定，「擁護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效忠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既是該條規定的宣誓必須包含的法定內容，也是參選或者出任該條所列公職的法定要求和條件」。按照香港國安法第6條規定，香港特區居民在參選或者就任公職時應當依法簽署文件確認或者宣誓擁護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效忠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參與這次所謂「初選」的參選人事實上是「政治攞炒」，既然是要同歸於盡，怎麼可能算得上是效忠香港特區，又怎麼可能算得上是擁護以保持香港繁榮穩定為目的的香港基本法呢？因此，這些人不應該再具有參選資格。

「抗爭聲明」涉違國安法第29條

這次所謂「初選」的資金來源疑點重重。為何可

以在所謂「初選」眾籌仍未達標前，就可以完成所謂「初選」呢？所謂「初選」眾籌的資金是否全數都是來自香港呢？有否涉及到外國或者境外機構、組織、人員以匿名的名義捐款資助所謂「初選」呢？如果所謂「初選」有接受過外國或者境外勢力，或者透過「白手套」的捐款，再加上所謂「抗爭聲明」的違法目的，這有可能涉嫌觸犯香港國安法第29條，勾結外國或者境外勢力危害國家安全罪。

這次所謂「初選」還涉嫌違反防疫限聚令，還有因擷取大量市民個人信息和選民資料而涉嫌違反《個人資料(私隱)條例》，也有因非法租用議員辦事處和涉嫌弄虛作假違反有關法律。對於有關這次所謂「初選」涉嫌干預、操弄選舉，嚴重擾亂選舉秩序並導致選舉不公，香港特區政府有責任，必須堅決依法進行深入調查，一旦發現有任何違法違規的情況，應該立即轉介相關執法部門依法查處有關違法行為。

選舉是極為嚴肅的事情，香港特區政府有責任確保在公平、公正的情況下進行。所以，在調查未有結果之前，香港立法會選舉是否仍能穩妥地在公平、公正的情況下進行呢？筆者認為比較合理的期望是將香港立法會選舉推延，直至調查有結果為止。

陳亨利 港區全國人大代表



香港的立法會選舉，並沒有初選機制。反對派的這場所謂「初選」根本就沒有任何法律依據，絕對不構成立法會選舉的一部分。日前，美國通過所謂「香港自治法案」，粗暴干涉中國內政，更加突顯香港國安法立法的重要性、迫切性。香港面對內外夾擊的國安威脅，九月立法會選舉勢必成為各方角力的戰場，守住建設香港力量至為關鍵。

這次反對派非法「初選」耗資不菲，錢從何來亦從來沒有清晰交代過，很多人質疑已構成不公平的選舉環境。值得注意的是，根據香港國安法第29條列明，如與外國串謀實施、接受指使、資助等，操控特區選舉，即屬違法。

這場所謂「初選」被包裝成一場學術活動、研討活動，但其實是帶有明確的政治目的，是「黑暴」、「攞炒」的變種病毒。「初選」中要參選人簽「抗爭聲明」，公開承諾若當選，不問情由否決預算案、換取「五大訴求」。很明顯，這些主張的目的輕則擾亂管治，重則是推翻特區政府，甚至奪取特區管治權。對於這些帶有政治企圖的違法活動，並非搞手中口所謂的「理想」，實情是「搞亂香港」。

非法初選嚴重擾亂選舉秩序，更可能涉嫌違反限聚令、涉違反《個人資料(私隱)條例》，以及非法租用議員辦事處等。筆者支持特區政府認真調查，依法查處。

不少朋友對我說，即將舉行的立法會選舉，正是正本清源、撥亂反正的時機。我更想指出，真正愛香港的人必須企出來，投票給「反攞炒」的候選人。事實上，本港在過去一年飽受違法暴力事件破壞，再加上受到疫情打擊，經濟民生停滯不前。2019年起，行過銅鑼灣「成街吉舖」，零售業、旅遊業拍鳥蠅，香港真的不能亂下去了。今年香港國安法實施，才見到逐漸穩定的曙光，香港亟需喘息的空間，讓大家重新振作。

筆者亦非常贊同坊間提出今屆立法會選舉加設「關愛隊」，讓70歲或以上長者、孕婦及殘疾人士等有特別需要的選民能優先投票。試想想，香港九月仍然是大熱天，溫度超過30度以上，老友記在太陽下排隊候數小時投票。若然有人中暑暈倒，誰也不希望發生。何況公共交通工具也有關愛座，為何選管會堅持不設立「關愛隊」，向有需要人士提供以人為本的貼心安排呢？

筆者相信，選民的眼睛是雪亮，從反對派口口聲聲提出「真攞炒十步」，甚至要求外國介入香港事務，以及外國制裁香港，到今次的所謂「初選」，目的都是打擊香港，亦正好給社會一個警示。要保障香港長治久安和長期繁榮穩定，就必須在立法會選舉中正本清源、撥亂反正，才可以確保「一國兩制」實踐行穩致遠。

立法會選舉需要正本清源

「一帶一路」促進東北亞地緣政治經濟轉型(下)

李敦球 曲阜師範大學國別與區域研究中心主任 教授

目前韓國只能通過海空交通來參與共建「一帶一路」，顯然存在一定的局限性。如果能夠打通陸上交通，將半島鐵路網與亞洲大陸鐵路網對接，將會產生巨大的地緣經濟效益，不僅有益於東北亞經濟合作，還會對本地區的和平與穩定產生非常積極的地緣政治效應。

同陸路交通運輸相比，海運或水運具有運量較大和單位成本較低的優勢，這正是近代以來，以西方為主要代表的海權國家崛起最重要的原因之一。但歷史演進到21世紀後，陸上軌道運輸技術飛速發展，高速鐵路網改變了傳統的交通格局，特別是，傳統的陸權國家經濟社會快速發展，經濟與軌道交通同時復甦和崛起，鐵路和軌道運輸技術已成為衡量與提升一個國家綜合國力的重要因素。在這種背景下，探討朝鮮半島鐵路與亞洲大陸鐵路網對接具有非常重要的現實意義。

早在盧武鉉政府時期就對朝韓鐵路和公路對接進行了檢修，並進行了區間試運行。文在寅繼承了盧武鉉的對朝政策，再一次對朝韓鐵路和公路進行了檢修，2018年12月還舉行了朝韓鐵路對接儀式。技術上的問題已經基本上解決，關鍵是政治問題。

半島問題本質上是冷戰遺留問題，解決半島問題需要創新的政治智慧，亟需打破只有在全部解決半島政治問題之後，才能解決鐵路聯通與合作問題的定勢思維。可以一邊進行政治斡旋，一邊進行鐵路聯通、經濟合作和「一帶一路」建設，尤其是隨着後者的推進，會大大有益於加快政治解決半島問題的進程。

如在不遠的將來「東北亞鐵路共同體」能夠建設成功，就能加快實現「一帶一路」在東北亞落地，本地區所有國家都會深度參與其中，中國周邊國際經濟合作和共建「一帶一路」發展倡議就會形成一個完整的戰略圈。

未來東北亞鐵路網所創造的經濟價值是不可估量的，若將中國北京(還包括上海、廣州等)、朝鮮平壤、韓國首爾、日本東京用高速鐵路連接起來，就將產生全球最大的經濟圈。

不僅如此，隨着鐵路網的開通，打破自然地理的局限性，島國日本就可通過陸上交通與朝鮮半島和亞洲大陸相連，就會創造人文地理改變地緣環境的奇跡，東北亞的地緣經濟和地緣政治格局就會發生根本性的調整，將會大大推進東北亞經濟共同體和命運共同體建設。

「香港自治法案」凸顯美國虛偽霸道

王亞南 港區全國政協委員



美國惡意詆毀香港國安法，通過所謂「香港自治法案」，並取消香港特殊地位待遇，無理干預中央和香港維護國家安全的正當合法行為，是典型的強盜邏輯、霸凌行徑、雙重標準。所謂「香港自治法案」違反國際法和國際關係準則，目的只是利用香港問題製造事端、遏制中國發展，不僅不利香港保持高度自治，相反鼓吹縱容分裂國家，損害香港「一國兩制」、高度自治，凸顯美國的虛偽霸道、居心叵測。美國在香港問題沒有任何法定角色和法律權力，香港的高度自治不是美國施捨、更不需要美國操心，中央一直堅定不移地貫徹「一國兩制」原則，嚴格按照憲法和基本法辦事，香港各界和廣大市民堅信在國家安全有保障下，香港「一國兩制」行穩致遠，保持長治久安。

維護國家安全是任何負責任的中央和地區政府必須承擔的憲制責任。香港回歸以來，一直未能建立健全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制和執行機制，面臨的國家安全風險日見凸顯，特別是自去年修例風波引發黑暴氾濫，社會動盪不安，中央制定香港國安法是及時、合情和合理的決定。香港是中國的特別行政區，中央政府通過立法，維護香港的國家安全，結束香港亂局，符合主權原則，也是國際通行慣例，天經地義，經得起任何挑戰。

美國至少有20多項與維護國家安全相

關的法律，而其執行機構都屬聯邦機關，美國打着維護國家安全的旗號，制裁其他國家和企業的現象司空見慣，卻把中央為香港維護國家安全立法視為「削弱香港的高度自治」，雙重標準表露無遺，中國俗語有云：「只許州官放火，不許百姓點燈」，最適合套用到美國身上。

延續黑暴攞炒 煽動反中亂港

去年修例風波，香港出現回歸以來最為嚴峻的局面，激進分子持續進行暴力恐怖活動，反中亂港勢力公然鼓吹「港獨」，美國在當中扮演什麼角色，「明眼人都看得清清楚楚」。如今美國以人權、民主和自治為藉口，拋出「香港自治法案」制裁恐嚇香港，並以所謂「支持港人」的政治口號來美化其惡劣行為，一方面妖魔化、污名化中央為香港立法維護國家安全的合理合法行為，企圖破壞香港和中央在「一國兩制」下的良好關係；另一方面繼續替其在香港的代理人撐腰，為香港激進分子「打雞血」，煽動反中亂港惡勢力有恃無恐策動攞炒香港、顛覆特區政府、給國家發展添煩添亂。「香港自治法案」只是想延續修例風波的黑暴攞炒，反中亂港居心昭然若揭。

回歸以來，香港一直嚴格按照基本法的規定落實「一國兩制」原則，實行「港人治港」、高度自治。中央政府一直堅定不移地貫徹「一國兩制」原則，

嚴格按照憲法和基本法辦事。香港落實「一國兩制」的成就有目共睹，香港的法治、自由、民主等各項指標在國際排名位居前列，更遠勝於美國。在「一國兩制」和基本法的保障下，港人享有高度的言論、新聞、學術自由；而且有了香港國安法的保障，香港恢復法治穩定，港人重新享有免於恐懼的自由，高度自治更有保障。相比之下，美國的人權、自由問題諸多，黑人遭受歧視、警暴屢見不鮮，美國有何資格對香港的人權、民主和自治指三道四？

香港國安法旨在防範、制止和懲治嚴重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只針對極少數人，不會影響香港居民依法享有的基本權利和自由。立法是完善「一國兩制」制度必要和及時的重要一步，立法結合了香港的實際情況，吸納特區政府和社會各界的意見，實施國安法不會影響香港的高度自治、司法獨立和法治。國家安全有保障，香港才可繁榮穩定。這一點香港廣大市民和所有理性的國際投資者都清楚明白，給予理解和支持。香港在「一國兩制」下享有單獨關稅區的獨特地位，是根據國家憲法和基本法賦予的，並獲世界貿易組織等多邊組織認可，而非美國施予或可以撤銷。對於美國的所謂「制裁」，中央政府將予以相應反制，美國「制裁」動搖不了中央維護國家主權、安全、發展利益，維護香港長期繁榮穩定的堅定決心，也損害不了香港的繁榮穩定。

「好人理查德」事故暴露美軍軟肋

宋忠平 鳳凰衛視評論員

美國海軍「好人理查德號」的火災發生在美國當地時間6月12日上午8點30分，爆炸後發現起火位置是該艦的井甲板。井甲板是兩棲攻擊艦的特殊結構，這種甲板主要用於從船塢內向海面投放兩棲戰車、氣墊船等兩棲作戰裝備。事故之初，「好人理查德號」兩棲攻擊艦的艦員已經全部疏散，幾十名受傷的船員和平民被送往當地醫院，目前沒有生命危險。

「好人理查德號」屬於「黃蜂級」兩棲攻擊艦，滿載排水量達到4萬噸，可搭載1,200名艦員，目前艦齡高達23年。2018年，美國海軍給予通用動力公司和國家鋼鐵與造船公司2.19億美元現代化升級合同，共升級改造4艘大型兩棲攻擊艦，其中包括「好人理查德」。此艦發生事故時正處在中期維護階段，主要是對飛行甲板進行升級改造，以迎接F-35B艦載戰鬥機上艦部署。該艦升級後最多將能搭載16架F-35B短距/垂直戰機或22架MV-22B「魚鷹」運輸機。但這次大火最嚴重的後果可能是使這艘準航母徹底報廢。

美軍一直把兩棲打擊群作為「抵抗中國崛起」的重要組成力量，而這艘價值數十億美元的準航母的損失，必然會讓美軍在印太部署計劃大幅度調整。美國

海軍原本打算在印太、中東等重點地區不間斷地部署F-35B戰機，為達到這一目標，美海軍需要在任何時間保持一艘兩棲攻擊艦前部部署、一艘在緊急情況下可隨時動、一艘在維護修理中，以及一艘在進行部署前的檢查。換句話說，美海軍至少需要4艘兩棲攻擊艦，如果算上F-35B戰鬥機的升級時間，則至少需要5艘此類戰艦。但如今的重大事故導致美軍原計劃不得不作調整。

由於「好人理查德號」兩棲攻擊艦艦齡較老，防火性能欠缺，這場大火又具有極大破壞性，一旦大火覆蓋到全艦電纜網、燃油庫、彈藥艙、動力艙以及其他帶有機械的艙室時，大火及其劇烈爆炸會使艦體徹底變形彎曲，這對任何艦船都是毀滅性的打擊。如果真想徹底維修，其總體成本將無法估量，還不如重新加速建設一艘新型的「美國級」兩棲攻擊艦。

忽略保障導致事故

這起重大事故原因應該比較清晰，就是技術人員在維修操作時出現失誤導致起火並引起小規模爆炸，從而再次引起更大規模的火災並波及全艦。客觀來講，軍艦維修時是最脆弱的，稍不注意則會導致不可預測的意外事故發生。另

外，軍艦本身也很脆弱。畢竟軍艦要求具備更強的機動能力和打擊能力，這就要求軍艦使用更多輕質材料作為基礎建材，但這些輕質材料在戰火中的抗毀傷能力有限，甚至會助燃，必然會導致出現連環爆炸和起火等衍生災難。同時，安全與艦艇性能確是一對矛盾，一味強調安全性必然損耗戰鬥力和快速反應能力。安防與防疫也是一對矛盾。前者要求做好防火隔離和逃生通道疏通工作，但後者則要求「負壓」全封閉艙室。這些矛盾的解決方案就是力求平衡，不可能完全照顧某一個技術指標。

這次重大事故暴露出來美軍安全生產、管理和訓練都存在諸多問題。美國疫情十分肆虐期間，美軍包括航母在內的多艘軍艦出現重大疫情已經說明管理不善，不僅如此，美軍軍艦近年來多次與他國民船相撞，這些更多都是美軍管理鬆懈和訓練乏力才導致出現的重大事故。軍隊的戰鬥力關鍵之一就體現在保障力，而美軍恰恰是只重視戰鬥力而忽視了保障力的生成。

當然，美軍急於打造印太新戰略，其心情迫切，工期緊迫，故或違背了技術客觀規律，導致這次重大事故的發生，其結果自然就是「好人理查德，未必一生平安」。